

“十三五”时期我国宏观经济 波动态势分析

刘树成

内容提要 本文首先分析了“十三五”开局之年所面临的宏观经济波动态势,在此基础上分析了“十三五”时期我国宏观经济走势的四种可能性:一路下行、一路走平、一路冲高,以及遵循经济波动规律,在合理区间正常波动。本文说明新常态并不意味着经济增速一路下行,亦说明宏观调控采取“微刺激”与“保下限”的政策越来越被动,提出2015年党中央关于“十三五”规划建议的编制,以及2016年初国家“十三五”规划纲要的启动和实施,将会是在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情况下,对未来经济发展作出的重大战略部署,将会形成对经济增长具有中长期持久推动的力量。这样,2015年我国经济增速的回落有望触底,即有望完成阶段性探底过程,“十三五”时期有可能进入新常态下的新一轮上升周期。

关键词 经济新常态 “十三五”规划 宏观经济 经济波动

DOI:10.16304/j.cnki.11-3952/f.2015.08.001

2015年是“十二五”规划的收官之年,是党中央关于“十三五”规划建议的编制之年。2016年是国家“十三五”规划纲要开始启动和实施之年。

习近平总书记2015年5月27日在浙江召开的座谈会上强调指出,“十三五”时期是我国经济社会发展非常重要的时期,要系统谋划好“十三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①6月16日至18日,习近平总书记在贵州调研时和召开的座谈会上又指出,看清形势、适应趋势、发挥优势,善于运用辩证思维谋划发展。并强调,“十三五”时期是我们确定

的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时间节点。要聚焦如期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这个既定目标,着眼于我国未来5年乃至更长远的发展,既不能脱离实际、提过高的目标和要求,也不能囿于一时困难和问题而缩手缩脚。^②习近平总书记的讲话为“十三五”规划的编制和实施指明了方向。

本文根据习近平总书记的最新讲话精神,就“十三五”时期我国宏观经济波动态势进行探讨和分析。

一、“十三五”开局之年所面临的宏观经济波动态势

“十三五”开局之年,即2016年所面临的宏观经济波动态势的一个显著特点是,我国经济增速(GDP增长率)在2007年达到14.2%的高峰之后,在应对国际金融危机的严重冲击中,2010年经济增速略有上升(10.4%),但总的看,到2015年,已连续8年处于下行调整之中(图1,其中,2015年增速暂按年初经济增长预期目标7%预计)。我国经济结束了改革开放30多年来近两位数的高速增长,进入由高速增长转向中高速增长的速度换挡期。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

改革开放30多年来,我国经济并不是以近10%的高速直线增长的。从经济增长率波动10年左右的中长周期来考察,改革开放30多年来,我国经济增速经历了三次上升与回落的波动过程(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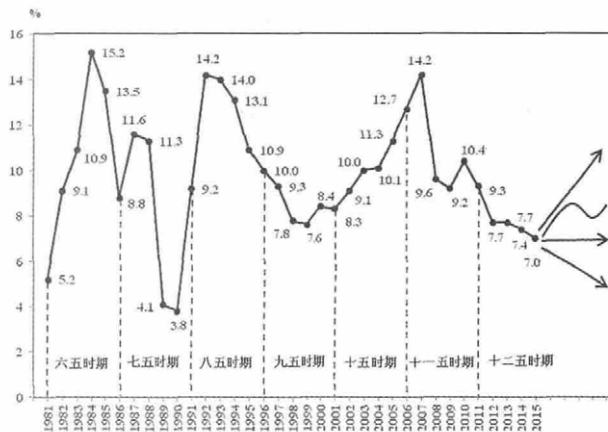


图1 GDP增长率的波动(1981—2015年)

第一次上升是1982—1984年。GDP增长率从1981年5.2%的低谷,上升到1984年15.2%的高峰,上升了10个百分点。

第一次回落是1985—1990年。GDP增长率从1984年15.2%的高峰,回落到1990年3.8%的低谷,回落了11.4个百分点,下行调整了6年。

第二次上升是1991—1992年。GDP增长率从1990年3.8%的低谷,上升到1992年14.2%的高峰,上升了10.4个百分点。

第二次回落是1993—1999年。GDP增长率从1992年14.2%的高峰,回落到1999年7.6%的低谷,回落了6.6个百分点,下行调整了7年。

第三次上升是2000—2007年。GDP增长率从1999年7.6%的低谷,上升到2007年14.2%的高峰,上升了6.6个百分点。

第三次回落是2008—2015年。GDP增长率从2007年14.2%的高峰,回落到2015年7%的低谷,回落7.2个百分点,下行调整了8年。

我们看到,在“十三五”开局之年,2016年,所面临的宏观经济波动态势的一个显著特点是,我国经济增速已连续8年处于下行调整中,是上述三次回落中历时最长的一次。

进一步从我国GDP季度同比增长率来考察,“十三五”开局之年所面临的宏观经济波动态势的另一个显著特点是,经过前一时期的大幅下滑之后,近期已逐渐趋稳。2008年和2009年,在应对国

际金融危机的冲击中,我国GDP季度同比增长率走出了一个“V”字型的先下降、后反转的轨迹。到2010年第一季度,GDP增长率回升到12.1%的高峰。其后,从2010年第二季度开始,至2015年第一、二季度各降到7.0%,从总的趋势看,出现了连续21个季度的回落(图2)。这21个季度GDP增速的回落可以分为两个小阶段:第一个小阶段,是增速大幅下滑。从2010年第一季度的12.1%,下滑到2012年第三季度的7.4%,回落了4.7个百分点。第二个小阶段,是增速逐渐趋稳。从2012年第四季度的7.9%,缓慢下降到2015年第一、二季度的7.0%,回落了0.9个百分点,降幅已明显收窄,并趋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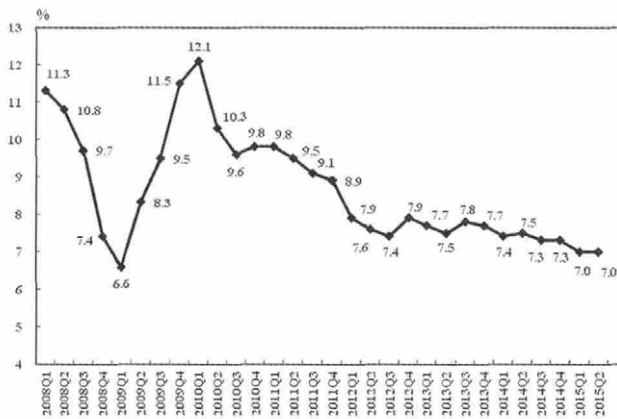


图2 GDP季度同比增长率 (2008年第一季度至2015年第二季度)

二、“十三五”时期宏观经济走势的四种可能性

“十三五”时期,2016—2020年,我国宏观经济走势大约可有四种可能性:

第一种可能性,一路下行。由7%降到6.5%,到2020年降到6%或更低。政策含义:宏观调控不再守下限和保下限,而使下限不断下移。

第二种可能性,一路走平。在7%左右一路走平。政策含义:继续守下限。

第三种可能性,一路冲高。重返10%以上的高增长。政策含义:强刺激。但是这种可能性已经基

本上不存在了。为什么又把它作为第三种可能性呢?因为现在有人不愿意讲“回升”,认为“宏观调控只为托底,不为抬高”。如果你说经济增速会出现回升,就说你要重回10%以上高增长的老路。所以,这里就作为第三种可能性单列出来了。

第四种可能性,遵循经济波动规律,使经济运行在合理区间的上下限之间正常波动。政策含义:以合理区间的中线为基础,该回升时就回升,但要把握好回升的幅度;该下降时就下降,也要把握好下降的幅度。

本文主张要争取以上第四种可能性,但这并不容易。下面,先对经济增速一路下行问题做些分析。

三、新常态并不意味着经济增速一路下行

现在,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其中,一个重要特征就是经济增长由高速转向中高速。但也有人将新常态片面理解为经济增速一路下行。对此,我们应予以高度重视,因为经济增速一路下行将会给我国经济与社会发展带来一系列严重问题(笔者对此曾有所分析,参见刘树成[2015])。

其一,经济增速若一路下行,到2020年,将使城镇居民人均收入比2010年翻一番的目标难以实现。

党的十八大提出两个“翻一番”目标,即“到2020年,实现国内生产总值和城乡居民人均收入比2010年翻一番”。就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来考察,按照翻一番的要求,在2011年至2014年这4年已有增长的基础上(分别增长8.4%、9.6%、7.0%和6.8%),从2015年起和整个“十三五”时期,需年均增长6.7%。但近年来,随着经济增速的回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增长到2014年已降至6.8%,2015年上半年降至6.7%,这已降到翻一番所需最低增长率的边缘。今后,若经济增速一路下行,而一般说来,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率低于GDP增长率,这样,从2015年起,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

入的增长将会降至6.7%以下。到2020年,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就不能实现翻一番的目标了。

而对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来说,由于2011年至2014年这4年增速较高(分别增长11.4%、10.7%、9.3%和9.2%),按照翻一番的要求,从2015年起和整个“十三五”时期,只需年均增长5.2%。一般说来,这是可以实现的。

其二,经济增速若一路下行,到2020年,将使GDP比2010年翻一番目标的实现面临风险,特别是将会严重影响市场预期和企业投资。

按照到2020年GDP比2010年翻一番的要求,在2011年至2015年已有增长的基础上(分别增长9.5%、7.7%、7.7%、7.4%,2015年暂按年初经济增长预期目标7%估算)，“十三五”时期,GDP需年均增长6.5%。有机构预测,到2020年,GDP增长将一路下行到6%或更低。若这个下行较缓,“十三五”时期年均增速不低于6.5%,则GDP翻一番的目标仍有可能勉强实现。若这个下行过快,使年均增速低于6.5%,那么GDP翻一番就成了问题。即使翻一番勉强实现,但GDP增长率将会出现一条从2007年之后至2020年长达13年的下行轨迹。这将造成一种经济增速不断下降的预期,极不利于稳定和提振市场信心。

而且,随着近年来经济增速的回落,企业盈利增速下降。2014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利润的增长已降至3.3%的较低水平,既低于国内生产总值的增长率7.4%,亦低于城镇居民人均收入的增长率6.8%,更低于全国财政收入的增长率8.6%。2015年1—5月,与上年同期相比,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利润已呈负增长(-0.8%)。

同时,从2012年3月至2015年6月,工业生产者出厂价格已连续40个月处于负增长的通缩状态。市场预期的不断下降,特别是企业盈利预期的不断下降,将会严重影响企业的投资,并由此影响企业的技术创新和升级。

其三,经济增速若一路下行,将会影响财政收入的增长。

2014年,全国财政收入增长8.6%,为1992年以来,即23年来首次进入个位数增长。2015年1—6月累计,与上年同期相比,全国财政收入增长6.6%,同口径增长4.7%,回落4.1个百分点。今后,若经济增速一路下行,财政收入增速也会一路下行。这样,需要财政支持的经济结构调整、经济发展方式转变、有关改革措施、各项社会事业的发展、社会保障的扩大、收入差距的调节等,都会受到影响。

本文认为,新常态并不意味着经济增速一路下行。不要把新常态泛化、娱乐化,更不要把一些“异常态”、“非常态”的现象也都说成是“新常态”。如果说“赶超型国家的经济发展在经历一段高速增长之后,其增长速度会下台阶,这是客观规律”,那么这种说法没错。但如果说这个“下台阶”一定是“大幅度”下台阶,或一定是长时间一路下行,那么这种说法则不是客观规律,不是“正常态”。特别是从我国是一个地域辽阔、人口众多的发展中大国这一基本国情出发,我国经济具有巨大韧性、潜力和回旋余地,未来发展空间还很大。在新常态下,经济增长从高速转向中高速,我们要主动适应新常态,坚持以提高经济发展质量和效益为中心,坚持把转方式、调结构放到更加重要的位置,但这并不意味着要使经济增速一路下行。

四、“微刺激”与“保下限”越来越被动

2012年、2013年、2014年的3年中,宏观调控每年采取的是“微刺激”与“保下限”政策,打了3次“下限保卫战”,每年形成了一个循环圈,即“经济增速下滑——微刺激——小幅反弹——再下滑”的循环圈。大体上说,每年初,经济增速下滑;然后,采取“微刺激”措施,经济增速小幅反弹;随后和下一年初,经济增速又继续下滑(笔者对此曾有所分析,参见刘树成[2014])。

2015年,又进入了这个循环圈,年初,经济增速下滑,又采取“微刺激”措施,打了第4次“下限保卫战”。但“微刺激”措施缺乏持久推动力,且其

效力越来越弱。

宏观调控只守下限越来越被动。经济运行的合理区间包括下限、上限和中线。宏观调控只守下限就要年年打“下限保卫战”,而“微刺激”措施的效力越来越差,加之经济增速下滑具有惯性,如果没有抵挡下滑的足够力量,或者一旦国内外经济环境有个“风吹草动”,即出现某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冲击,经济运行随时就可能滑出下限。宏观调控与其守住下限,不如把握中线。把握经济运行合理区间的中线,可使宏观调控上下都有回旋余地,而且可以充分利用目前距离通货膨胀上限还留有的空间,进一步推动经济发展。

五、为“十三五”时期经济增速适度回升积蓄力量

要摆脱上述循环圈,摆脱年年打“下限保卫战”的被动局面,把握经济运行合理区间的中线,防止经济增速一路下行,已经不是靠短期的“微刺激”措施、不是靠简单的放松政策、不是靠一个个零碎地推出一些项目就能解决的。也就是说,已经不是短期宏观调控层面所能解决的。同时,也不是靠简政放权、仅靠市场机制的调节作用所能解决的,市场机制具有自发性和下滑惯性。

而要摆脱上述循环圈,摆脱年年打“下限保卫战”的被动局面,把握经济运行合理区间的中线,防止经济增速一路下行,就需要从国家宏观经济管理的更高层面来解决,也就是要从我国中长期经济发展新的顶层设计层面来解决,寻找我国经济发展总体战略层面的重大创新和突破,从而寻找对于经济增长具有中长期持久推动的力量。2015年党中央关于“十三五”规划建议的编制,以及2016年初国家“十三五”规划纲要的启动和实施,将会是在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情况下,对未来经济发展作出的重大战略部署,将会形成对我国经济增长具有中长期持久推动的力量。其中,特别是作为“十三五”规划的重要内容,“一带一路”、京津冀协同发展、长江经

经济带这三大国家战略的布局和实施,标志着我国经济发展在空间格局上的重大创新和突破,将会充分利用和发挥我国经济的巨大韧性、潜力和回旋余地,凝聚起对我国经济增长具有中长期持久推动的力量。三大国家战略的实施,能够促进国内东、中、西部区域之间广阔的合纵连横,推进新型城镇化和城乡结构的大调整,以点带线,由线到面,形成新的经济增长极、增长带和城市群;能够促进国际与国内经济发展的互联互通,形成我国沿海、沿江、沿边全方位对外开放的新局面。三大国家战略的实施,不仅能释放出提升投资的巨大潜力,而且能释放出扩大消费的巨大潜力,使消费在经济发展中更好地发挥基础作用、使投资更好地发挥关键作用。三大国家战略的实施,不仅能释放出扩大内需的巨大潜力,而且能释放出拓展外需的巨大潜力,促进“三驾马车”更均衡地拉动经济增长。三大国家战略的实施,不仅能释放出需求面的巨大潜力,而且能释放出供给面的巨大潜力,提高资源配置效率,促进经济创新驱动和提质增效升级。三大国家战略的实施,对于增强我国经济发展后劲,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成功跨越中等收入陷阱,维护和延长我国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更具长远意义。

从本文前述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经济增速所经历的3次上升过程来考察,其中,相关的五年计划或规划的实施起到了重要的推动作用。如,在第一次上升过程中,1982—1984年,正值“六五”时期的第2、3、4年;在第二次上升过程中,1991—1992年,正值“八五”时期的第1、2年;在第三次上升过程中,2000—2007年,正值整个“十五”时期,以及“十一五”时期的第1、2年。参考这种情况,“十三五”规划的启动和实施,有可能积蓄起推动我国经济增长向上的力量,有可能使经济增速止跌企稳,并适度回升。这样,2015年经济增速的回落有望触底,即有望完成阶段性探底过程,“十三五”时期有可能进入新常态下的新一轮上升周期。新一轮上升周期不是单纯地让经济增速适度回升起来,更不是要重回过去两位数的高增长状态,而是要实

现有质量、有效益、可持续的回升。要借回升之势,营造良好的宏观经济运行环境,更好地实现稳增长与转方式、调结构、促改革、惠民生的有机结合,更好地实现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伟大奋斗目标。

以上分析只是一种可能性,历史不会简单地重演。“十三五”时期,我们还会遇到许多困难和新问题,还需要付出艰辛的探索和努力。习近平总书记2015年5月25日—27日在浙江调研时指出:我国经济发展已经进入新常态,如何适应和引领新常态,我们的认识和实践刚刚起步,有的方面还没有破题,需要广泛探索。^③

现在,人们常说,我国经济发展处于“三期叠加”,即增长速度换挡期,结构调整阵痛期,前期政策消化期。本文认为,还应该加上一期,即新的政策探索期,是“四期叠加”。

注释:

①新华社报道:习近平在华东省市党委主要负责同志座谈会上强调,抓住机遇,立足优势,积极作为,系统谋划“十三五”经济社会发展。《人民日报》2015年5月29日,第1版。

②新华社报道:习近平在部分省区市党委主要负责同志座谈会上强调,谋划好“十三五”时期扶贫开发工作,确保农村贫困人口到2020年如期脱贫。《人民日报》2015年6月20日,第1版。

③新华社报道:习近平在浙江调研时强调,干在实处永无止境,走在前列要谋新篇。《人民日报》2015年5月28日,第1版。

参考文献:

①刘树成:《对经济运行下限的第三个冲击波》,《经济学动态》2014年第4期。

②刘树成:《防止经济增速一路下行——2015—2020年中国经济走势分析》,《经济学动态》2015年第3期。

(作者单位: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

责任编辑 徐敬东